

臺灣警察專科學校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26日
發文字號：警專教字第11500031882號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本校115學年度甄選入學中央警察大學初試錄取名單。

依據：

- 一、中央警察大學甄選或甄試新生入學辦法第2條第1款及第3條。
- 二、本校115學年度甄選入學中央警察大學初試簡則。
- 三、本校115學年度甄選入學中央警察大學初試委員會第2次會議決議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校115學年度甄選入學中央警察大學初試正、備取名單如下：
 - (一)學士班二年制技術系行政警察學系：正取10005、10016、10009及10028等4名；備取10031、10025、10020、10026、10045、10044、10041及10013等8名。
 - (二)學士班二年制技術系刑事警察學系：正取20009；備取20004及20001等2名。
 - (三)學士班二年制技術系交通學系：正取30001；備取30002及30004等2名。
 - (四)學士班二年制技術系消防學系：正取40002；備取40001及40003等2名。
 - (五)學士班二年制技術系水上警察學系：正取50002；備取50001及50004等2名。
- 二、應考人成績及結果通知書於本（115）年3月27日前寄發，如逾5日仍未接獲，請洽詢本校教務處註冊組02-22301402

(承辦人呂清龍)。

三、應考人如欲複查成績，應於榜示之日起5日內，檢附成績通知書與回郵信封，以書面（申請書如簡則所附）向本校提出。

校長劉鴻烈

裝



線